

# 巴金日的读后感(通用9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巴金日的读后感篇一

家是一片孤寂的沙漠。

高老太爷是这个大家庭的创立者和最高统治者，年轻时苦学得了功名，多年为官，退归林下，广置田产，修建房屋，儿孙们知书识礼，老太爷四世同堂，事事如意。他每一天的生活就是到戏院看戏，到朋友家打牌，与朋友们组建九老会，轮流宴客作客，鉴赏书画古董。在他的心目中，这个家庭兴旺发达，他相信它还会兴旺发达下去。只是在这和平与爱的表面下却充满着仇恨、斗争和牺牲。

高觉新是这个绅士家庭的长房长孙。他的父亲高克文曾做过广元知县，辛亥一齐，就辞官回了省城。觉新中学毕业了，即从父命，不再升学，19岁就进入西蜀实业公司工作。他的婚姻也完全由父母做主，因为姨妈钱太太与继母周氏的一点冲突，他不能与两情相悦的表妹钱梅芬结婚，由父亲在祖宗的神主前，用拈阄的办法决定了婚姻。因为对家庭的顺从，他断送了前程和感情，可他想不到反抗，只在心中为自我痛哭。不能说父母对他不疼爱，父母视这聪明听话的儿子如珍宝，像宝贝一样地珍爱着，但他也像傀儡一样地被玩弄着。高觉新和弟弟们一样，也喜欢阅读新思想的书籍，但却在过旧式的生活，因为他肩负一房的职责。年仅20岁，父亲就去世，父亲去世的前一天，六岁的五妹死去，父亲把继母和弟妹托付于他。为了家，觉新愿做一个牺牲者，他的愿望只是使弟妹长大，好好做人，替爹妈争口气。现实压得他太难受，

一味地敷衍忍让并没有好的结果，梅表姐死了，瑞珏也死了。

这家庭中的杯具还有鸣凤和觉慧的感情。鸣凤自幼丧母，从9岁到17岁，在高家做婢女的这八年，她听命令，做苦事，流眼泪，吃打骂，最终还是难逃无终局的苦刑：被主人安排给冯老爷做小。鸣凤也不懂得反抗，她相信世间一切都是由一个万能无所不知的神明安排好的，她相信这简单的信仰，相信命运。高府里的生活单调，夜静更深时，她也忧心于看不见一个光明的去处，不知自我归宿何在，唯有浓密的黑暗。高觉慧的爱并不能拯救她，反添痛苦。感情使她有许多美妙的幻梦，却又把她丢进黑暗的深渊。她爱生活，但生活却面面关住她，只留给她一条堕落的路。湖水吞没了她的生命，未留下一丝痕迹，还像原先那样平静。

觉慧是这个家庭的叛徒，他虽大胆，但毕竟还是少年，经济上未能自立，思想上也还幼稚，但他总算是逃出了这个家。他痛恨这个家庭，痛恨浪费青春和生命的生活，期望做一个与长辈完全不一样的人。他幼时的期望是能做一个劫富济贫的剑侠，到中学时他相信的是爱国的情感和改良主义，“五四”一齐，他又变成了人道主义者。他的思想在逐步变化，他虽有热忱，但也有卑怯，当他明白鸣凤第二天就要出嫁后，一夜思索的结果是准备放弃，因为他所谓有提高思想年轻人的献身热诚和小资产阶级的自尊心。他在《黎明周报》中所写的空幻、崇高的文章，改革社会、解放人群的梦想，在现实面前变得苍白无力。

张蕴华（琴）和觉民的感情总算没有步梅表姐和觉新的后尘。琴不是逆来顺受的梅表姐，但也不是许倩如。她相信世界是一天一天新起来的，她入了女一师，又期望入外专，读大学，尽管在亲戚们看来，女孩子天天在街上走，失了大家闺范。琴的母亲张氏虽疼爱女儿，但也不能对女儿千依百顺。她老了，不愿再听亲戚们的闲话，只想安静地活几年，不再找麻烦。琴对母亲没有抱怨，仅有感激，她爱她的前途，但也爱她的母亲。她对倩如说，你的理智能够征服感情，我的理智

则被感情征服。

高家是省城北门一带的首富，但这个家庭不像表面上那样轰轰烈烈，诗礼传家，五叔高克定偷偷在外面娶了姨太太，欠了大笔外债，做过西充知县的四叔克安也暗中支持克定，高老太爷一死，一家人就因为家产开始起争执。无疑这个家庭是在衰败下去，只是它在崩溃途中还在捕获更多的食物。家是迟早要散的，觉慧期望它早点散，像这样惊惊惶惶，唯恐散去，结果依然免不掉一散，这才难受。到底有一天要倒的，早点散了，好让各人走各人的路。

旧家庭中的人不能决定自我的前途，不能决定自我的感情和婚姻，女青年不能进学堂，不能剪发，甚至要裹小脚，12岁的淑贞的小脚成为母亲夸耀的东西，也成为哥哥姐姐们嘲笑的材料。家庭中的人不能违反家长的命令，只能顺从，顺从的觉新没有青春，没有幸福，也失去了追求幸福的期望。即使是五叔克定犯了错也要挨打，做父亲吩咐的一切，毫不迟疑。

旧家庭和礼教固然是束缚，但家庭中的人也靠它讨生活，好像是此刻的所谓“体制”。人之所以自愿被束缚，是因为他需要保障和安全，情愿交出自由，换得面包和谄媚的狂喜。礼教之所以惹人厌，是因为它虚伪，它要给这种彼此依靠的关系披上一层伪装。绅士们明明兴奋的是那些艳俗的粉儿戏，教训子弟的却是《戒淫浅训》。亲情固然珍贵，但亲情之下也有仇恨和斗争，礼教宣扬的完美使这种亲情变质，如同迷信一样，不再被人相信。觉慧的新道德未必就高明过旧道德，崇高的东西总是空幻的，宣扬得过于完美的感情只会归于冷漠。爱应给人带来幸福，却也带来这么多的苦恼。

巴金先生在历次重印的序言中反复说，反封建的事业还没有完成。

其实，任何时代，人间都只是一个演杯具的场所，不管是不

是有封建家庭。跟着时代走，也未必得酬报。

## 巴金日的读后感篇二

坐在回家的车上，随手翻阅巴金的《家》，不禁感慨万千。原来那个曾经被母亲牵着走的小姑娘如今已成游子，偶尔回家，偶尔才能去看望爸妈。家——温馨、幸福的代名词，是多么令人心动、令人神往。

巴金先生的《家》里，觉新、觉民、觉慧、琴、梅……一个个鲜活的人物涌上脑际。那个大家庭中，悲凄无奈的人生，以及人们坚强不息地为理想、为自由奋斗的历程，都会令我深长思索。

在那个时代，家——那个偌大的公馆，不仅仅是一个家。也许，在一些读者的眼中，家，只是束缚，只是枷锁，只是限制自由的牢笼。家，所代表的、所捍卫的也仅仅是死板、固执、陈旧的封建体制。因为这个家、这个体制，鸣凤刚烈地投湖自尽；因为这个家所发生的一切，觉新葬送了他一生的幸福，失去了他美好的追求。觉民、觉慧虽然不断努力，也仅仅是逃离了那个黑暗的深渊，逃离了那个家。那种逃亡，包含了多少人的绝望，掩埋了多少人的幸福啊。

每次想到《家》这本书，我都会会有无限的感慨与哀戚。为活在那个时代的人痛苦，他们是那么的脆弱与无奈，他们的人生那么令人心酸，令人悲悯。怒由当时的黑暗社会而起，哀因为他们的悲切生活而生。

所幸，在那样的时代，仍有那么一群青春洋溢的热血青年，为了自己的理想，为了自己的事业而去反抗、去奋斗。他们的勇敢，他们的激情，总会鼓舞着我。每一个时代，总有希望，他们才是那个家、那个时代的希望，他们才是那个呆滞的社会中活力的源泉。我时常会这样想，如果没有那个令人窒息的“家”，如果没有那个“家”里的青年们的精彩的人

生奋斗，自然也就没有巴金的《家》，自然也就没有伟大的作家——巴金。

隆隆的车声，把我从遥远的“家”拉回现实。我不禁感到庆幸，庆幸我有一个幸福的小家，庆幸自己生存在一个和谐愉快的社会之“大家”。在这样的“小家”和“大家”之间徜徉，我们没有太多的负担，没有太大的压力，喊累叫苦只是无病呻吟。家里有爱、有自由、有希望，有坚定不移的信念和强有力的支持。家是我们的精神寄托，家包涵了我们的生命重心。

无论身处何方，我都可以始终执着，因为我心中有一个温暖、明亮的家；无论如何迷惘、如何彷徨，我都不会迷失方向，因为我心中有一个温暖、明亮的家；无论如何艰苦、如何失望，我都不会放弃希望，因为我心中有一个令人充满信心的和谐之家。

### 巴金日的读后感篇三

品味完一本名著后，从中我们可以吸收新的思想，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想必许多人都在为如何写好读后感而烦恼吧，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巴金《灯》读后感，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巴金爷爷是一名著名作家，他一生写过无数诗歌、散文、小说，我最喜欢他写的《灯》这篇散文。

《灯》描写了灯的光尽管微弱但是都能在黑暗之中送去光明，有深刻寓意。在灰暗中的那几盏散发着微光的灯，它都能够给在黑暗中失去方向而迷茫的人们带来一丝希望，一丝前进的动力。

其实，我们每个人的心中都有一盏明灯，它是我们的信念，是我们的理想。“当一名教师——这就是我的心灵之灯。今

年我刚上初中，距离这个目标还很遥远。但是，我却在朝这个目标努力前行着。每天，课堂上的认真听讲；作业本上端正的字迹；体育场上活跃的身影……我在朝着自己的目标默默奋进。

## 巴金日的读后感篇四

《家》是巴金的代表作，是巴金30年代创作的“激流三部曲”中的第一部，它从问世至今，一直以其特有的反封建的思想光辉和动人的艺术魅力吸引着广大读者，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占有着重要的地位。

《家》的写作年代是1931年，写的是四川成都一个封建官僚地主家庭。小说写了觉新、觉民、觉慧兄弟三人不同的思想性格和生活道路，写了几对年轻人——觉新与钱梅芬、李瑞珏，觉民与琴，觉慧与鸣凤之间的恋爱、婚姻纠葛，写了他们不同的遭遇；写了学生请愿，觉慧被关禁闭，兵变惊乱，鸣凤、梅芬、瑞珏相继惨死，觉民逃婚，觉慧出走等等。

故事发生在“五四”新文化运动期间，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初期。四川成都高家，一个有五房儿孙的大家族。高老太爷是这个大家庭的统治者，五房中的长房有觉新、觉民、觉慧三兄弟，他们的继母及继母的女儿淑华。因为父母早亡，高老太爷直接管着他们。觉新是长子长孙，为人厚道，但性格软弱，受过新思想的熏陶却不敢顶撞长辈。他年轻时与梅表妹相爱，但却接受了老太爷的安排而与李瑞珏结婚。婚后他过得很幸福，有了孩子，也爱自己美丽的妻子，但又忘不了梅，特别是出嫁不久后梅就成了寡妇，回到成都，两人的见面带给他无穷的痛苦。不久，梅在忧郁中病逝。觉民与觉慧在外参加新文化运动和学生运动，因此和冯公馆的冯乐山成了死对头。遭到爷爷的训斥，并被软禁家中。老太爷又为觉民聘定了冯乐山的侄孙女，但觉民与琴久已相爱，在觉慧的鼓励下，觉民离家躲避。觉新则夹在弟弟与爷爷中间受气。

觉慧是三兄弟中最叛逆的一个，他爱上了聪明伶俐的婢女鸣凤，但孔教会会长冯乐山却指名要娶鸣凤为妾，高老太爷便要将鸣凤嫁给自己的朋友冯乐山，鸣凤在绝望中投湖自尽，觉慧既悲伤，又愤怒，决心脱离家庭。高老太爷的四子克安、五子克定，都是酒色之徒，高老太爷发现最疼爱的儿子克定骗妻子的钱去组织小公馆，并在外欠下大笔债务，老四克安也大嫖戏子，高老太爷在此打击下一病不起。高家又发生家产之争，以致全家不得安宁。老太爷在气愤中去世，家中大办丧事。将要生孩子的瑞珏被高老太爷的陈姨太以避血光之灾为由赶到郊外生孩子，觉新不敢反对，因照顾不周，瑞珏难产而死。觉新在痛悔的心情中承认这个家庭应该出个叛逆者。最后觉慧离家去上海，投身革命。他的这个决定得到大哥觉民的支持。

通过这些故事，作家批判的锋芒不仅指向旧礼教，更指向作为封建统治核心的专制主义，其所描述的恋爱婚姻悲剧的真正意义，也不只是主张自由恋爱，而是唤醒青年“人”的意识，启迪与号召他们与封建家庭决裂。在作者看来，觉慧与婢女鸣凤的恋爱悲剧，觉新与钱梅芬、李瑞珏之间的婚姻悲剧，其根源都在于他们追求幸福爱情、婚姻的愿望与封建礼教以及封建专制发生了不可调和的矛盾，是旧的家族所代表的专制制度，扼杀了他们的幸福和生命。巴金写这部小说，目的在于他要以笔为武器，对这个“垂死的制度”，喊出“我控诉”的心声！

一方面，小说描写了高家四代人的生活，并将他们设置为新旧两大阵营。一边是以高老太爷、冯乐山、高克明、周伯涛以及高克安、高克定为代表的老一辈统治者，他们专横颀顽，虚伪顽固，是儒家伦理道德的化身以及小说中所有不幸的制造者，而以高觉民、高觉慧为代表的年轻一代则以叛逆者的形象构成与父辈的尖锐对立。小说中，道德风貌的高下被认为是区分两代人的最大标志。接受“五四”新思想的年轻一代代表着正义、良知，而老一代则代表着虚伪无耻和残忍邪恶，二者善恶分明。小说中总是立足于年轻人的叙述视角将

这一理念诠释得淋漓尽致。这些都鲜明地体现了作者立足于“五四”新文化、全面批判和否定封建家族制度以及传统的儒家思想观念的价值立场。

《家》还重点描写了几个有着不幸遭遇的女子形象——梅、鸣凤和瑞珏。这三个女子虽然性格不同——梅悒郁，瑞珏贤慧，鸣凤善良却柔中有刚；她们的社会地位也不同，但她们的悲剧结局却是相同的。作品通过对这几位女子悲剧遭际的描写，进一步控诉了封建礼教以及封建道德对弱小、无辜、善良的人们的迫害，强化了全书主旨。

《家》这部作品从思想内容上，对摧残人的青春、生命的封建礼教和封建专制制度进行了愤怒的控诉，对那些在封建礼教的重压下受苦、挣扎最后作了牺牲品的人们寄予了无限的同情，对那些为争取自由的生活而奋斗的人们进行了大力的歌颂。

## 巴金日的读后感篇五

读完巴金的《家》，一种压抑的心情、愤懑的情绪着我的神经。

这是一个封建制度腐蚀下的大家庭。上演着一幕幕的悲欢离合。有着不可避免的家庭纷争、勾心斗角、与不公。然而，不同的身份不同的抉择铸就了不同的命运。

可以说，故事中的觉新始终是个让人同情又恨得咬牙的角。父亲去世后，他早早挑起了家庭的重担，努力撑起这个家，于是，他的青春被剥夺，他必须要面对大家族里的尔虞我诈。“许多有形和无形的箭便开始向他来。”，开始的他并没有选择沉默，“他愤怒，他奋斗，然而奋斗的结果只给他招来了更多的烦恼和更多的敌人。”，他的斗争毫无结果，反而把他拖得更加疲惫。终于，他选择了逃避、忍耐、顺从，只是为了过几天安静的生活，把曾经的梦想抛弃，苟且度日。

他曾感叹：“我们生活在这样的时代，只有牺牲的资格。”，他毫无原则的退让令人愤恨，以至想一巴掌打醒他。要知道，牺牲的哪里只是他自己，更有别人的幸福甚至生命。

有人说“生活本身就是一个悲剧”，是这样吗？

命运也许是悲哀的，但我们却可以选择“争斗”的姿态去面对它。

小说中的弟弟觉慧便是对我上面这句话的诠释。觉慧同处在这样一个黑暗的深宅大院里，但他坚持主宰自己的命运。他反对大哥觉新的“作揖”哲学，不受制于封建家族统治，追求自由平等，同情下层。他的言行撼动了这个腐朽没落家族的统治秩序，始终不屈于命运的他，敢于反抗，并最终挣脱了家族的束缚，走出更广阔的天地，走向新的生活。

无论是觉慧的心灵蜕变，还是在大家族影下那些有着令人惋惜结局的人物对命运无声的抗争，透过巴金爷爷的笔，我看到了反抗。命运没有永久的黑暗，只要撷取一缕新鲜纯洁的阳光，抓牢灵魂根处，即使陷入肮脏的泥沼，也依旧挣扎而不甘于沉沦，那么青春的烈火必将彻底地燃烧。

我们正年轻，且不知道生活要把我们载到什么地方去，但起码，我们可以选择人生的方向和生命的姿态。

## 巴金日的读后感篇六

锲而不舍的终于看完巴金先生的名著《家》，下面来谈谈我的感受吧！

对于结尾，我是始料不及的，感觉就像是吃到一块很美味的蛋糕，很想再吃第二口的时候就突然没有了，不见了！原以为还能看到觉慧独自去了上海后能等来觉民和琴相聚，然而，巴金先生就这样停笔了，或许故事还没有结束，看着先生写

的后记，他说他不是个冷静的作者，我想我也不是一个冷静的读者！

《家》自然不是成功的作品。但是我请求今天的读者宽容地对待这本二十七岁的年轻人写的小说。我自己很喜欢它，因为它至少告诉我一件事情：青春是美丽的东西。我始终记住：青春是美丽的东西。而且这一直是我的鼓舞的泉源。

“我简直抑制不住自己的感情，我想笑，我又想哭，我有悲愤，我也有喜悦。但是我现在才知道一件事情：青春毕竟是美丽的东西。不错，我会牢牢记住：青春毕竟是美丽的东西。那么就让它作为我的鼓舞的泉源吧。”

先生二十七岁写下激流三部曲中的《家》，我这个小小的读者在二十七岁被他的精神所鼓舞着！

没错！！我是爱阅读的！书不是胭脂，却使人心颜常驻。书不是棍棒，却使人铿锵有力。书不是羽毛，却能带人飞翔。你在阅读上花的每一秒都不会荒废，某一天，它会以你意想不到的形式回报于你。读书，为了遇见更好的世界！

## 巴金日的读后感篇七

读完这本书，我有许多感悟。这是一本很好的书，我十分喜爱它。相信大家都明白并且都读过这本书，故事的资料就不需要介绍了。

看完这本书后，异常是了解了巴金的生平后，我真的觉得书中的觉慧与巴金本身十分相似。

残酷的现实确也教育了青年巴金：母亲死后四个月，二姐就患“女儿痲”死了。她性情温和，从小熟读《烈女传》，她学到了许多封建“妇道”，明白作为女人，要顺从一切，忍受一切。那本书里，有个寡妇因为陌生的男子拉了她的手，她

便把自我的手砍掉；有个王妃，宫里起火，她甘愿烧死，也不出来，因为怕失体面。二姐熟读这本书后，显得与她年龄不大相符的沉默与忧郁。祖父生日的三天后，她的生命就结束了。

大哥的处境十分困难，巴金是十分了解的。大哥本来与一个从小在李家走动的巴金表姐很好，可是这门亲事之后没有成功，他用在祖宗神位前拈纸团的办法，选中了另一个姓张的姑娘。大哥心事成虚话，虽满肚委曲，但也没有反抗，也从不曾想到反抗。之后祖父死了，恰好这时大嫂怀孕，临盆在即，这就成为叔婶们打击他们的可趁之机，他们一方面在祖父灵堂前提出分遗产，一方面又认为祖父去世不久，长房在服孝期间，在家生孩子，将与祖父在天之灵相冲，因而竟然要求大哥送妻子到城外一个偏僻的乡村去生产，说离开家里越远越好。

大哥在大家庭中与长辈因循、敷衍、妥协、服从惯了，并不能理解巴金兄弟要让大嫂留下来在家生产的提议。他最终还是拿着衣被陪着自我的夫人上轿，到城外把孩子生了下来。虽然，大嫂并不像《家》里的瑞珏那样难产而死，但当孩子弥月以后，大嫂抱着孩子回家，巴金看着叔婶们脸上所显露胜利者虚伪表情，愈益增加了他对这个大家庭的憎厌。

巴金是觉慧吗？高家的杯具源于李公馆经历的杯具；鸣凤、瑞珏、梅表姐这些杯具人物的诞生，是巴金从李家杯具生活的经历中提炼出来的，这是因为巴金所感受到的不仅仅是个人的杯具，他感受的是一代人的杯具。正是巴金在封建大家庭中经受了很多的心灵折磨以后，最终才演化成了小说《家》中觉慧的决心和眼泪。他比觉慧看到的更广，也更深。

能够说巴金的《家》是他对自我的家族生活的记叙和讽刺。

这些便是我读完这本书的感想。

## 巴金日的读后感篇八

他的光彩是耀眼的，像一片强烈的白光，掩盖过一切后通透彻底。所以直到捧起《春》，我才看到觉民的光。他是薄暮的晨光，一点一点地射放，越来越强大。

如果对觉慧是爱是叹，那么于觉民则是敬是佩。同样的家庭，他的抗议是逃婚，他的抗争是留下来，留下来去拯救，留下来去承担。

我敬佩的就是这么一份敢于担当的魄力和责任。像觉慧那样洒脱决绝地转身他也会，也许他也会走上这条路，但与觉慧不同的是他做不到那么干脆，那么不计一切。不是舍不下家的富贵，说实话他巴不得生于平凡人家。金丝雀是关在笼子里给别人看的。他还有大哥和妹妹需要他，他的走与留不只是一个动作，而是一代人的命运。再潇洒的转身都不过是逃避而已，而他却是面对，从当下开始抗争。正是他的无比清醒，所以他一定要帮淑英在那条通往死亡的路上走出一个拐点。女人不应当是封建礼教的祭奠品，更不是一个毫无思乡心绪的木偶或砝码。他要这些人在一条女人毫无自主与地位的路上走出一个拐点。

他是一个强者，他留下来了，这是证明；淑英飞出了囚笼，这是证明；报社办的风生水起，这是证明。

叹往事隔不过昨天。觉民看着觉慧与淑英飞远，下一个人也在蓄势待发，而他，他还不打算先逃离，他还有更远的路要摸爬滚打，还有更难的前方需要他的晨光去照亮，一丝一缕，微弱的，强烈的，都是力量。一个强者的光芒。

## 巴金日的读后感篇九

前几天，我看了一本叫《巴金》的书是巴金写的短篇小说，

很好看，都很令我感动，我最喜欢的.是《长生塔》。

有一个孩子，他的父亲给他讲了一个故事：有一个很伟大的皇帝，他有很多的大臣和妃子，他一直过着很快乐的生活。

皇帝也避免不了衰老。不长时间，他就生了一场大病。他觉得自己老了。就命令各位大臣，给他找长生秘方。

他们找遍了各个地方，都没有踪影。有一个老臣说：“有一个叫长生塔的建筑，站在上面就可以长生，但是这座塔已经倒了。”但是皇帝并不生气，他下令让全国的百姓都来建这个长生塔。

长生塔就像长城一样，为了建塔，死了很多人，最后终于建成了。皇帝一上去，塔就倒下了，皇帝也被埋在下面了。

我认为这个皇帝真是个恶毒的人，死了很多的人呐！反正他害死了百姓，自己也得死，世界上没有不老药。